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控股股东武汉同喻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同喻”）持有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份 52,144,656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.13%）将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。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，如本次拍卖最终成交，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目前本次拍卖事项处于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本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[(2024)粤 03 执恢 478 号]，因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同喻等相关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拍卖、变卖武汉同喻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52,144,656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.13%）以清偿债务。上述股份将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。本次拍卖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拍卖开始时间	拍卖结束时间	拍卖人
武汉同喻	52,144,656	49.33%	12.13%	否	2024年9月24日 10:00	2024年9月25日 10:00	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 52,144,656 股股份外，武汉同喻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被司法拍卖的情形。

二、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武汉同喻持有公司股份 105,699,17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58%。

2. 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，如本次拍卖最终成交且完成过户，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目前本次拍卖事项处于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〔(2024)粤 03 执恢 478 号〕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